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民航财函[2000]477号

关于海南太平洋石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航油销售价格的批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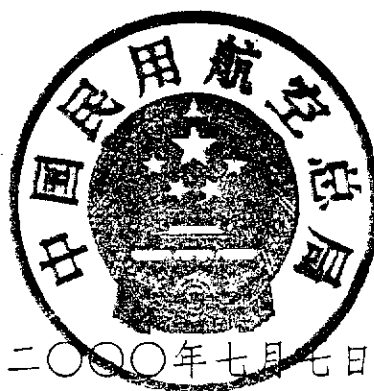
海南太平洋石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调整航空煤油销售价格的请示》(海太字[2000]30号)收悉,现批复如下：

考虑到国家计委自2000年5月1日和6月1日起,分别两次调整国产航空煤油出厂价,经研究决定,同意你公司自2000年5月1日起,航空煤油销售价格调至3030元;自2000年6月1日起,航空煤油销售价格由每吨3030元调至3100元。

特此批复。

(此页无正文)



抄送：中国航空油料总公司，各航空公司。

内部传真电报

发往地址 见报头

批
签
盖
章



等级 特提 部委号 计电[2000]33号

中机号

国家计委关于调整成品油价格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物价局（委员会），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针对国际油价大幅上涨，油品市场供应趋紧的实际情
况，去年 11 月和今年 2 月国家先后两次调整了国内成品油
价格。2 月份以后，国际市场原油价格继续攀升，达到 10
年来的最高点，国内炼油企业成本增加，部分地区汽、柴油
紧张，市场零售价格突破政府指导价上限。根据《国家发展
计划委员会关于印发〈原油成品油价格改革方案〉的通知》

（计电[98]52 号）有关规定，经报请国务院批准，决定适
当提高汽、柴油出厂价和零售中准价。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

汽油每吨由 2395 元调整为 2635 元，柴油每吨由 2120 元调整为 2330 元。其他非标准品价格由石油、石化集团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品质比率确定。供军队用的灯用煤油每吨由 2115 元调整为 2330 元；海军燃料油每吨由 1380 元调整为 1520 元。石油集团公司供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汽、柴油出厂价暂不调整。

供铁道、交通等部门专项用油价格，以调整后供军队出厂价为基础，在上浮 5% 的幅度内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

二、鉴于目前化肥企业生产经营困难，化肥用重油出厂价格不调整。航空煤油和航空汽油出厂价参照与汽油标准品的合理比价安排，航空煤油（标准品）出厂价由每吨 2280 元调整至 2510 元，调整后的具体水平见附表二。航空汽油（标准品）出厂价由每吨 2465 元调整至 2710 元，其他非标准品价格由石油、石化集团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品质比率确定。

三、汽、柴油零售中准价与出厂价等额提高（新疆自治区除外），调整后的各省（区、市）或中心城市汽、柴油零售中准价见附表一。全国各中心城市平均汽油零售中准价由每吨 2977 元调整至 3210 元，柴油零售中准价由每吨 2620

批发价和零售价时，要抄送有关省级物价部门，零售价出台时要通过省级主要报纸向社会公开发布。

八、各级物价部门要与石油、石化企业加强合作，建立工作联系制度，共同做好油价管理工作。各级物价部门要加强对市场油价的监测和监督检查，认真分析研究成品油市场情况和价格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及时向当地人民政府和国家计委报告，并对违反《价格法》的行为从严查处。

九、供专项部门汽、柴油和航空煤油、航空汽油出厂价自二〇〇〇年五月一日起执行，其他价格自二〇〇〇年五月五日起执行。

十、对军队、农垦、林业、渔业和农业救灾用油的财政补贴问题，由财政部另行下达。

十一、石油、石化集团公司要积极组织成品油的生产，加强成品油的调运和配置，确保油品正常供应。

十二、为适应我国加入 WTO 的新形势，要继续研究完善成品油价格形成机制问题，有关问题另行通知。

(此页无正文)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
二〇〇〇年四月三十日

抄送：国务院办公厅、国家经贸委、财政部、外经贸部、农业部、铁道部、交通部、中国民用航空总局、国家林业局、国家石化局、国家冶金局、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中国新星石油公司、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中国武装警察部队总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家电力公司

附表二

航空煤油出厂价格表

单位：元/吨

	出厂价格
1号喷气燃料	2440
2号喷气燃料	2440
3号喷气燃料	2510
4号喷气燃料	2410
大比重喷气燃料	2720
高闪点喷气燃料	2620
海军多用途燃料	2560

每230元

附表一

各省（区、市）和中心城市汽、柴油零售中准价格表

单位：元/吨

	90号无铅汽油	0号柴油
一、实行一省一价的地区		
北京市	3175	2785
天津市	3175	2785
河北省	3175	2785
山西省	3240	2840
辽宁省	3175	2785
吉林省	3175	2785
黑龙江省	3175	2785
上海市	3190	2790
山东省	3185	2795
河南省	3195	2805
海南省	3310	2910
广东省	3250	2850
其中：深圳市	3470	3010
广西壮族自治区	3310	2910
宁夏自治区	3180	2785
新疆自治区	2760	2480
二、暂不实行一省一价的地区		
呼和浩特市	3190	2800
南京市	3160	2775
杭州市	3190	2800
合肥市	3195	2805
福州市	3225	2830
南昌市	3195	2805
武汉市	3160	2770
长沙市	3190	2800
成都市	3380	3005
重庆市	3365	2970
贵阳市	3340	2935
昆明市	3370	2965
西安市	3160	2795
兰州市	3130	2780
西宁市	3130	2815

元提高至 2824 元。

四、汽、柴油零售中准价调整后，石油、石化两个集团在上下 5% 的幅度内制定和公布具体零售价格时，要听取省级物价部门意见。考虑到目前新疆自治区的成品油市场情况和实际承受能力，新疆自治区汽、柴油零售价格暂不调整，具体调整时间和调整方式按照《国家计委办公厅关于新疆自治区汽、柴油和液化气价格问题的复函》（计办价格[2000]186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五、在执行配送制的地区，石油、石化集团公司供应系统外社会加油站的汽、柴油批发价，批零差率原则上不得小于 5.5%；未执行配送制的地区，由省级物价部门在此基础上加运杂费合理确定批零差率的低限。汽、柴油的批发价按下述公式计算：批发价 = 零售价 × (1 - 批零差率)。

六、液化气、灯用煤油、化工轻油、非化肥用重油价格，由石油、石化两个集团公司以调后供军队汽油价格为基础，按照现行比价制定。计划内民用液化气出厂价，按照现行规定相应调整，各地要适当提高调整幅度，争取在今明两年逐步到位。

七、石油、石化两个集团在调整汽、柴油出厂价、

内部传真电报

发往地址 见报议

签批
盖章



等级 特提 部委号 计电[2000]38号

中机号

国家计委关于调整成品油价格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物价局（委员会），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根据国务院关于国内原油和成品油价格要建立与国际市场变化相适应的形成机制，随国际市场价格变化相应调整的决定，以及《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关于印发〈原油成品油价格改革方案〉的通知》（计电[98]52号）中的有关规定，决定适当提高汽、柴油出厂价和零售中准价。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石油、石化集团公司供军队、国家储备用汽、柴油（标准品，下同）出厂价格每吨分别提高 300 元和 100 元，汽油每吨由 2635 元调整为 2935 元，柴油每吨由 2330 元调整为 2430 元。其他非标准品价格由石油、石化集团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品质比率确定。供军队用的灯用煤油每吨由

2330 元调整为 2595 元；海军燃料油每吨由 1520 元调整为 1690 元。石油集团公司供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汽油出厂价每吨由 2395 元调整为 2695 元，柴油出厂价每吨由 2120 元调整为 2220 元。

供铁道、交通等部门专项用油价格在国家规定的调后供军队出厂价基础上，在上浮 5% 的幅度内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

二、鉴于目前化肥企业生产经营困难，化肥用重油出厂价格暂不调整。航空煤油（标准品）出厂价由每吨 2510 元调整为 2580 元，调整后的具体水平见附表一。航空汽油（标准品）出厂价由每吨 2710 元调整为 3020 元，其他非标准品价格由石油、石化集团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品质比率确定。

三、汽、柴油零售中准价与出厂价等额提高，调整后的各省（区、市）或中心城市汽、柴油零售中准价见附表二。全国各中心城市平均汽油零售中准价由每吨 3210 元调整为 3510 元，柴油零售中准价由每吨 2824 元调整为 2924 元。

汽、柴油零售中准价调整后，石油、石化两个集团公司在上下 5% 的幅度内制定和公布具体零售价格。

四、液化气、灯用煤油、化工轻油、非化肥用重油价格，

由石油、石化两个集团公司以调后供军队汽油价格为基础，按照现行比价关系制定。由于历史原因，新疆自治区液化气价格一直偏低，为避免液化气价格一步调整到位对居民造成过大影响，新疆计划外液化气出厂价应逐步提高，具体由石油集团公司与新疆自治区政府商定。

五、石油、石化两个集团在调整汽、柴油出厂价、批发价和零售价时，要抄送有关省级物价部门，零售价出台时要通过省级主要报纸向社会公开发布。

六、石油、石化集团公司要积极组织成品油的生产和调运，确保油品正常供应。各级石油公司要严格执行规定的批发价和零售价，不得擅自突破规定水平。各级物价部门要加强对市场油价的监督检查，对擅自超价和变相加价的行为按照《价格法》从严查处。

七、供专项部门汽、柴油和航空煤油出厂价自2000年6月1日起执行，其他价格自2000年6月5日起执行。

八、方案出台后，各地政府要积极疏导矛盾，对出租车等油品消费量大的行业造成的影响，各地物价部门可报请省政府批准通过相应调整出租车价格、降低管理费等措施减轻用户增加的负担。

九、各地物价部门要密切关注市场油价变化和社会反映，并于6月12日前将调价方案的执行情况、市场价格情况和存在问题报告我委。

附表：一、航空煤油出厂价格表

二、各省（区、市）和中心城市汽、柴油零售中
准价格表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

二〇〇〇年六月一日

抄送：国务院办公厅、国家经贸委、财政部、外经贸部、农业部、铁道部、交通部、中国民用航空总局、国家林业局、国家石化局、国家冶金局，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中国武装警察部队总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家电力公司，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计委（计经委）

附表一

航空煤油出厂价格表

单位：元/吨

	出厂价格
1号喷气燃料	2510
2号喷气燃料	2510
3号喷气燃料	2580
4号喷气燃料	2480
大比重喷气燃料	2800
高闪点喷气燃料	2700
海军多用途燃料	2630

附表二

各省（区、市）和中心城市汽、柴油零售中准价格表

	90号无铅汽油	0号柴油
一、实行一省一价的地区		
北京市	3475	2885
天津市	3475	2885
河北省	3475	2885
山西省	3540	2940
辽宁省	3475	2885
吉林省	3475	2885
黑龙江省	3475	2885
上海市	3490	2890
山东省	3485	2895
河南省	3495	2905
海南省	3610	3010
广东省	3550	2950
其中：深圳市	3770	3110
广西壮族自治区	3610	3010
宁夏自治区	3480	2885
新疆自治区	3060	2580
二、暂不实行一省一价的地区		
呼和浩特市	3490	2900
南京市	3460	2875
杭州市	3490	2900
合肥市	3495	2905
福州市	3525	2930
南昌市	3495	2905
武汉市	3460	2870
长沙市	3490	2900
成都市	3680	3105
重庆市	3665	3070
贵阳市	3640	3035
昆明市	3670	3065
西安市	3460	2895
兰州市	3430	2880
西宁市	3430	2915